

## 8个巡查组56名干部“撒网”8个市直单位及8个重点村

## 我市首轮作风巡查行动持续“亮剑”显成效

■记者 陈丹丹 通讯员 郑定渊

今年3月底,由市纪委监察局牵头负责的我市首轮作风巡查行动正式启动,8个巡查组56名干部分成4个市派市直单位作风巡查组和4个市派农村基层作风巡查组,进驻8个市直单位及8个重点村,全面“体检”,剑指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违法违纪违规行为,吹起了一股“清风”。

截至6月12日,我市首轮作风巡查行动顺利“收官”,行动共计梳理信访案件874件,收集问题线索45个,交办信访件45件;立案查处20人,组织处理9人,移送司法机关11人,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农村基层作风巡查:  
监督触角深入基层“神经末梢”

自3月份我市启动农村基层作风巡查工作以来,我市“市、县、乡”三级联动迅速启动全覆盖巡查;5月份,温州市第五农村基层作风巡查组进驻我市,紧密对接、精心部署、迅速行动,将巡查工作推向高潮。

在巡查力量的配备上,我市专门挑选政治强、业务精、作风硬的16名在职干部和16名退二线科级领导干部从事农村基层作风巡查工作。其中,8人配合温州市第五巡查组;24人组建了4个瑞安市派农村基层作风巡查组。同时,精心指导全市23个乡镇(街道)抽调人员398名,成立48个巡查组开展本级农村基层作风巡查工作。

“治病树、拔烂根”——这是我市开展农村基层作风巡查的主要任务。据悉,本次巡查工作“剑指”化解农村基层矛盾、查处违纪违法案件、解决农村实际问题,重点对象为村党组织班子及成员、村民委员会成员,并视情向乡镇(街道)和基层站所延伸,着力将监督触角延伸到农村基层“神经末梢”。

到重点村张贴巡查公告,公布举报电话,接受群众来访,印发《瑞安市农村基层作风巡查工作实施办法》、信访应急处置工作方案;建立定期联席会议制度、巡查组长工作例会制度……巡查组通过多种途径,瞄准群众“急难愁盼”,以发现问题与解决问题为核心要务,对症下药。

同时,结合瑞安实际情况,巡查组全面梳理“病症多发区”,建立起重点难点村信息库,收集汇总市委组织部、市信访局、市纪委信访室和各乡镇(街道)等单位上报的重点难点村存在的问题,结合村级组织换届“清风”行动、“治三闹、打三霸、破三难”整治专项行动等中心工作,分别在我市东、中、西部选择若干问题多、民愤大、党群干群关系紧张、村“两委”严重不团结等问题突出村

安排优先巡查。

巡查工作威慑力体现在案件查处,但将矛盾化解在基层,也是本轮巡查工作的主要成效。

比如,南滨街道阁三村191亩“涂园”承租租金历史遗留问题已有17年之久,巡查组进驻后积极协调市海洋与渔业局、南滨街道等单位,终于让阁三村与市海洋与渔业局兴海试验场达成一致协议,成功实现息诉罢访。

针对汀田街道金后村“金蚕陵园”建设项目管理体制不顺、财务管理混乱问题,巡查组认真当好“老娘舅”的角色,耐心劝导、积极调解,终于让公墓管理权从老人协会统一收归村委会管理,并设置专用账户、专款专用,有效避免村集体资金60余万元“体外循环”的问题,事后村民特意赶到巡查组驻地表示感谢……

类似的事例不胜枚举。据介绍,本次行动不仅查办了一批农村党员干部违法违纪案件,铲除“病树烂根”,还积极化解了多个农村信访积案及民生发展难题。

截至6月12日,4个市派农村基层作风巡查组已完成塘下镇北堡村等8个重点村的首轮巡查任务,共张贴巡查公告20份,召开各类座谈会54次,发放测评表683份,个别约谈208人次,实地走访部门39家,接待群众来访36批116人次;梳理信访件845件,收集问题线索10个,交办信访件30件;立案查处9人,移送司法机关8人。

“巡查工作就是在把矛盾化解在基层的同时,还要以制度建设保障问题整改。”有关负责人表示,巡查行动启动后,我市各乡镇(街道)认真做好建章立制、队伍建设等“后半篇文章”,逐步完善长效机制,推动巡查工作释放持续震慑,成为我市农村基层作风巡查的“含金量”所在。



市派第一市直单位作风巡查工作动员会现场

市直单位作风巡查:  
“查改结合”发挥“利剑高悬”作用

梳理信访件29件,收集问题线索35个,交办信访件15件;立案查处11人,组织处理9人,移送司法机关3人——这是我市首轮市直单位作风巡查取得的成效。

今年3月,我市把开展市直单位作风巡查作为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的创新实践,对市住建局、市环保局、市财政地税局、市卫计局等8家单位开展历时2个月的第一轮巡查工作。

与以往的巡查相比,这次针对市直单位作风的“体检”力度更大、范围更广、影响力更深。

在协调联动方面,我市充分发挥“退二线”干部“余热”,专门抽调20名派驻纪检干部和12名“退二线”干部,组建了4个市派市直单位作风巡查组。同时,专门组建政策咨询协调小组,出台市纪委分片联系机制,切实形成部门配合、上下协调的工作合力。

根据部署,市直单位的领导班子及党员干部是本次巡查工作的主要对象。行动中,巡查组紧扣是否存在违反“八项规定”、“六大纪律”的问题及落实“两个责任”情况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情况等6个方面内容,围绕领导干部出国(境)学习考察、公款竞争性存放、行政执法和审批许可、工程项目建设、“三公”管理、下属单位食堂和工会管理、下属中介机构或行业协会清理等10大重点领域,直切要害关键,开展

专项巡查。

巡查组进驻后,张贴巡查公告、设立举报电话、公布意见箱和电子邮箱,采取问卷调查、实地走访、明察暗访、随机抽查、个别约谈等方式找问题、“挖病灶”。对收集到的问题线索,定期梳理、列出“问题清单”,并分为即时督办、深入核查和及时移送进行处置。

如何无缝对接党风廉政建设“最后一公里”?巡查组的做法是坚持边巡边查边改,对巡查中发现的党员干部违纪违法问题,一律从严查处,做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教育一方。

5月份以来,巡查组连续查处马屿住建局3名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充当“红顶中介”,违规介绍办证业务,并非法获利30余万元案件;市两所学校4名教师违规从事有偿带生,并追究2名相关责任人案件;市环保

局3名科级干部违规旅游案件;市六中占用学生食堂餐费用于外出旅游、公务接待案件等。

此外,巡查组积极开展“以案说法、以案释纪”,用身边案例教育身边人,形成有力震慑。如市环保局3名“退二线”干部主动清退违规兼职报酬34.89万元,并在全局作深刻书面检查;市住建局房地产测绘队2名干部主动清退违规多领的年度考核奖金6.6万元。

“市直单位作风巡查不但填补巡视巡查监督在市直单位的‘空白’,还将通过在乡镇(街道)、村级、基层站所和重点项目领域开展巡查,深入推动作风巡查的全覆盖。”市纪委有关负责人说,深入推进作风巡查是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彻“抓早抓小”监督执纪理念,进一步提升完善我市作风建设工作机制的重要举措。



市派第一市直单位作风巡查组到财税部门明查暗访



温州第五农村基层作风巡查组来瑞召开工作对接会

## 编后语

作风上的“小问题”有时也会引发“大祸端”,作风上的“小转变”也能迎来“大发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之所以能取得较好的成绩,与部门、基层良好的工作作风不无关系。作风巡查行动持续“亮剑”,将成为检验干部作风是否优良的“试金石”,产生巨大的“乘数效应”,形成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正是广大巡查干部以兢兢业业的态度,从工作的每一个细节、从解决群众困难的每一件小事做起,严谨细致,一丝不苟,才能使新作风逐渐成为社会进步的新动力、新常态。